

供销合作社先进经验汇编

财务会计工作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编

財政經濟出版社

供銷合作社先進經驗彙編
財務會計工作
中华全国供銷合作总社編

財政經濟出版社
1956年·北京

供銷合作社先進經驗彙編
財務金計工作
中华全国供銷合作總社編

財政經濟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城布胡同 7 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發售票證字第 89 号

上海協興印刷厂印刷 新華書店總經售

*

787×1092 單 1/32·23/8 印裝·48,000 冊
1956年 12 月第 1 版
1956年 12 月上課第 1 次印刷
印數: 1—50,000 定價: (6) 0.20 元
統一書號: 4005.238 58.12 京盛

前　　言

收集在本書里的材料，主要是从全国供销合作社第一次先进工作者代表會議期間各地供銷合作社送来的先进經驗中选出来的；也有一部分是各部門平日掌握的先进經驗。一般的說，这些材料都有参考价值，有的可以在全国范围或大部分地区推广，有的可以在部分地区推广。此外，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各業務主管部門負責同志在先进工作者代表會議上的專題發言或先进經驗內容提要，也編印在里面，这对各地有系統地學習先进經驗是会有帮助的。

自農業合作化高潮到来以后，各地供銷合作社的广大职工对社会主义建設的积极性有着很大的提高，供銷合作社各个部門湧現出許多的先进工作者和先进生产者。努力學習先进經驗，爭取达到先进水平，成为广大职工群众的普遍要求，因而开展先进工作者和先进生产者运动，介紹和推广先进經驗，已成为开展社会主义竞赛的中心环节。但是，推广先进經驗是一个新旧思想斗争的过程，同时又是一項細緻的复杂的組織工作，不組織职工开展对落后的、保守的思想作斗争，先进經驗是不可能推广的；同时，不是有組織地、有計劃地、“因地制宜”、“因事制宜”地积极推广，并及时發現、丰富与总结先进經驗，先进經驗的推广也会受到阻碍。因此，我們应当一方面重視學習别的地区或別人的先进經驗，另一方面又必須尽可能地把本單位所創造的、行之有效的先进經驗及时加

以总结、交流和推广。推广先进经验时必须采取积极而又慎重的步骤，细致地加以分析和研究，并从实际出发，根据当时当地的具体条件规定出适当的推广计划，首先进行试点，取得成效后，就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推广，既要防止生搬硬套，又要防止形式主义。

为了便于供销合作社各专业部门学习和推广先进经验，本书分成八册陆续出版，各分册的内容是：供应工作、采购工作、财务会计工作、物价工作、计划统计工作、生产企业、运输工作和组织检查工作。

本書材料是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各主管局(处)选编的，对各地所选的原材料，在写法上和文字上略有修改，因时间关系，修改后未经原选送单位阅对，有不妥的地方，希各地尽快地提出修正意见，以便再版时改正。

目 录

專題發言

克服差錯、加強核算、保證完成積累

- 任務 全國供銷合作總社財會局局長 羅俊 (7)

先進經驗

一 消滅差錯、保證帳實相符的經驗	(31)
廣西省都安縣第六區供銷合作社的經驗	(31)
山東省文登縣宋村供銷合作社的經驗	(34)
河北省東鹿縣位伯供銷合作社的經驗	(37)
雲南省巍山縣巍寶供銷合作社售貨員李世藩的經驗	(42)
遼寧省鞍山市沙河供銷合作社文教醫藥小組的經驗	(44)
甘肅省天水縣供銷合作社經理部財會股股長王政的經驗	(46)
二 充分發揮會計報表的作用，監督計劃完成的經驗	(49)
山東省單縣黃崗區供銷合作社財會股的經驗	(49)
河南省長垣縣槐里供銷合作社的經驗	(51)
吉林省汪清縣鶴冠鄉供銷合作社會計員李龍雨的經驗	(54)
三 县社如何領導基層社改進財會工作的經驗	(57)
山西省天鎮縣供銷合作社財會科的經驗	(57)
四川省仁壽縣供銷合作社財會股的經驗	(62)
四 固定資產和低值及易耗品實行卡片管理的經驗	(66)
福建省晉江縣磁灶供銷合作社財會組組長吳文淵同志的經驗	(66)

附录

- 山东省供銷合作社 1954 年度全面彙總會計報表工
作的經驗 (69)

專題發言

克服差錯、加強核算、保證完成積累任務

全國供銷合作總社
財會局局長 羅俊

在這次全國供銷合作社第一次先進工作者代表會議上，有三十六位先進的財會工作者和物價工作者的代表參加，這是我們全國財會、物價工作者的共同光榮。几年來，財會制度和財會工作上存在很多缺點。1952年會計制度的零售商品賬手續太繁，還犯了脫離實際的錯誤；但由於各級社理監會的正確領導和大力督促支持，以及全國財會工作者的積極努力，經過不斷改進，現在已取得了一定的成績。在這些改進工作中，各地先進工作者和積極分子的革新精神和寶貴經驗起了很大作用；同時，各級社理監會對推行先進經驗也是很重視的。例如1952年北京市供銷社，在認真學習蘇聯先進經驗的基礎上結合中國具體情況，首先創行了“撥貨計價、實物負責制”，通過這個先進經驗，大大簡化了當時會計制度中零售商品賬的繁雜手續，建立了實物負責制，幾年來全國各地基層社普遍推行有效，而且經過各地不斷加以改進提高，現在已成為基層供銷社的主要經營管理制度之一。其次再如，1952年所擬訂的會計制度，由於對蘇聯先進經驗學習不深不透，對中國供銷社具體情況又很不清楚，以致造成不少錯誤和缺點；同時，由於業務經營方式多變，我們缺乏經驗，很多地方不切實際。因此，幾年來作過二次較大的修改，走了不少彎路，造成各地執行上不少困難。1955年在蘇聯專家和財政部的指導下，根

据中国供销社具体情况和几年来推行的总结，参照苏联和国营商业的经验才最后修正定案，正式颁发了现行的“统一会计制度”，在1956年内除个别地区外，可以全部普遍推行。这个会计制度在业务经营内容不再大变的情况下，在一定时期内是可以大体定型、逐步巩固的。再其次，全国各地供销社过去代购代销比重很大，资金积压浪费和挪用拖欠的现象很严重。1952年，河北、山东等省首先倡行了收購棉花铺底资金贷款办法，规定了籽棉六天皮棉十二天的资金周转天数，改变了过去供给制撥款方式，因而大大节约了国家收購资金。这个先进经验随即逐步推行全国，1954年进而发展为“农产品采購放款暂行办法”，适用于收購所有农副产品，对加速资金周转，改善经营管理，起了很大作用，现在也已全国普遍推行。此外，在历年增产节约运动和社会主义竞赛中，各地在节约费用、降低损耗方面，如采取直运运输、定额管理、精简行政开支、改进工作方法和提高劳动效率等方面，也取得了显著效果。

我们在推行以上这些先进经验的过程中，并不是一帆风顺毫无困难的。关键在于领导机关的正确领导和认真地随时总结经验与及时解决困难。当一个先进经验经过慎重研究、试点成功并已决定全面推广后，就必须坚持下去；如遇困难，必须加以及时解决，否则，犹豫动摇事倍功半。例如：“撮货计价、实物负责制”在推行之初，有关部门和必要的制度没有配合好，曾产生不少困难和缺点，很多地区不断设法积极改进，就能坚持有效，但有些地区一遇困难，就用停止推行的消极办法，结果走了弯路。因此，我们不仅要注意创造经验，总结经验，还要能正确推广先进经验。

* * *

在这次会议上，各地先进工作者又显示了許多重要成就，

对健全制度和改善工作都起了很大作用，在基层社财会方面的先进经验中，大体上可以分为三类：

一、通过健全凭证制度，简化账务、消灭差错、清理旧账旧欠和及时编报报表的经验。

这一类型的基层社由于我们过去所订财会制度本身不健全和业务发展很快，经营方式多变，财产管理基础很差，以及财会干部调动较多等原因，造成了服务积压，财产混乱，差错、拖欠严重的现象。这一类型的基层社过去很多，现在还有不少地区基层社存有不同程度的混乱情况。根据这次会议上的先进经验材料，在会计方面主要是从改进与健全凭证制度入手。例如，江西上犹社钟祖俊同志等推行了记账凭证制；甘肃天水王政同志也从总凭证记账方面简化了服务手续，从而克服了服务积压，及时编报了报表；广西都安六区社建立了凭证制度，严密凭证的组织管理和传递程序，基本上克服了过去白条顶库和差错现象；山东平邑县姚方华同志由于认真审查各项收付凭证，查出涂改、伪造的“飞子”（买卖货物的单据）多次，出现了连续两年多无差错的先进事迹；湖北应山县胡安礼同志也主要是用同样方法做到会计上四年零七个月无差错的先进事迹；浙江建德县苏堯庭同志在清理旧账和清理旧欠的工作上也主要是通过清理凭证，把乱账搞好，组织积极分子核对凭证，收回了大量旧欠，同时还由于认真审核凭证，发现了两次贪污案件，發揮了会计监督作用。在以上这些先进事迹材料中，除了健全凭证制度外，当然还结合其他若干具体办法，但主要的共同经验是搞好凭证制度。

二、通过报表分析和定额管理，加速资金周转，降低流转费用和检查计划执行情况的先进经验。

这一类型的基层社，是在服务清楚，报表及时，财务计划

工作較有基础的情况下，进一步促进改善經營管理，發揮了財會工作的监督作用。目前这一类型的基層社已日益加多，因此在这一方面的先进經驗不少。各地先进的財会工作者在交流这一类經驗中，一致認為一方面必須作好會計核算工作，作到賬賬相符、賬实相符，报表及时，同时还要有業務、財务計劃作为依据，才能作好財务分析工作。例如，吉林汪清县、李龍兩同志和山东單县黃崗社、河南長垣惱里社等先进单位的經驗，都說明加速資金周轉必須首先根据業務計劃和必备商品目录，通过三員或五員會議（采購員、售貨員、保管員、會計員、計統員等）規定商品備蓄定額，五日要貨計劃和其他各項定額（如資金、費用、損耗和銷貨定額等），分配各个經營單位按照执行；定期根据會計統計报表进行分析檢查。李龍兩同志并通过职工自报公議的“保証任务”和用“指示圖表”揭示計劃和定額执行进度，从而督促其完成，并分析研究改进办法。在降低費用方面，主要掌握運費、損耗、利息和經營管理費四个主要項目，加以定額控制和定期檢查。大家認為旺季供應中，上級派貨是打亂計劃經營和定額管理的主要障碍。黃崗社对于長社盲目派貨是采用拒絕承付，轉為代銷等方法加以有效制止的。河南孟县权光亮同志对行政管理費用（如文具煤油等）采用按單位、按人小包干的办法，也行之有效。

三、坚持貫徹制度，坚决反貪污、浪费、盜窃，严密保护社会主义财产的先进事迹。

这一类型基層社的先进工作者很多，为了不使合作社財产受到任何损失，他們向一切違法乱紀、不守制度和貪污浪费的現象作了無情的斗争，有的甚至奋不顾身地向地主、惡霸、土匪的盜窃破坏行为和自然灾害作了英勇奋斗。同时，有不少先进工作者也鑽研了严密管理固定資產、商品、包装物和低

值易耗品等許多先进經驗。例如，吉林汪清县李龙雨同志，向主任提出坚持基本建設批审程序的意見，并且冒着風雪大水护运貨物；辽宁海城县李永清同志，福建晋江县吳文淵同志，江苏铜山县薛風亭同志，浙江省建德县苏堯庭同志，云南邱北县李紹全同志，黑龙江閻富学、孫仁同志等，在坚持貫徹制度、反貪污、浪費方面都有值得讚揚的先进事迹。这些先进事迹主要是由于社会主义政治觉悟提高，对公共财产有高度的责任感，因而能作到坚持各项制度，对财产损失也尽一切努力加以防止和避免。

另外，在这次會議上，也有几位县社財会工作先进单位的代表参加。山西天鎮县社代表鄒进士同志介紹了該县財会科如何通过报表分析考核和具体辅导基層社財会工作，并按季通报和召开会计会议，鼓励先进、解决问题。江西新建县社代表陈豫生同志也介绍了經常檢查基層社財会工作的方法。甘肃天水王政同志介绍了县社經理部实行“商品分类保管、卡片記數法”及会计人員對經管賬冊“余額負責制”等 經驗都是行之有效的方法。

在这次会议上，先进的物价工作者代表虽只有三位，但是提供了兩項宝贵經驗：

一、調查研究商品流通費用，規定費用綜合差率，促进各級社經濟核算。

供銷合作社按国合分工負責經營的農業生产資料、日用杂品、土产、乾鮮菓以及廢品等商品价格，由供銷社根据国家价格政策，按照各級国营商業領導机关的授权范围来管理。为了要管理好这一部分物价工作，必須精确核算成本，掌握供求情况，依据国家的价格政策来制訂合理与正确的牌价(包括收購、批发与零售价格)。精确核算成本是正确制定牌价的基

础，而精确核算成本的关键在于核实商品流通费用。

江苏省社謝孟華同志對運雜費用、間接費用、利潤實績等資料進行了有計劃的調查研究工作；設計整理了運輸里程接算表和整理統計了各級社間接費用、利潤率的實績資料。在制訂價格時，參照費用、利潤的實績資料，規定各類商品的利息、損耗、經營管理費、利潤的綜合差率，保證各級社在經營中有合理收益，促進了經濟核算。

二、簡化計價手續，提高工作效率，保證價格正確。

供銷社業務經營複雜，商品繁多，因此，價格計算工作繁重，計價工作必須簡化，以減輕物價工作人員的負擔，同時也可以為避免差錯、正確執行牌價、貫徹國家的價格政策打下基礎。

根據批發價格、固定批零差率計算零售價格的簡化辦法各地有不少創造，其中以湖南省社陳百學同志設計的“棉布零售價格快速訂價表”和“貿易學習”1955年第7期介紹的零售價格捷算表（此方法已在總社編印的物價工作資料彙編第一冊介紹）較為簡便。陳百學同志的快速訂價表只需根據批發價格、批零差率，不必經過計算即可查出零售價格，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和基本避免了計價中的差錯。陳百學同志的快速訂價表是根據代數學的等差級數原理編制的，因此大大簡化了制表的繁重計算工作。運用訂價表查找零售價格的方法是適用於其他商品的，各地可以研究推廣。

供銷社分工經營的商品，按照計價公式計算價格也是比較繁復的。謝孟華同志設計的簡易計價系數表，將計價公式中除了進貨價格、運雜費用以外的其他因素（利息、損耗、經營管理費、利潤、稅金等）均事先計算出計價系數，在制訂價格時，只需以進貨價格加運雜費再乘以計價系數，即得出銷售價

格，基本上解决了計價中繁復的計算工作，提高了工作效率。这种办法也是可行的，各地可以参考采用。

以上这些先进經驗和先进事迹，对全国財会、物价工作确有很大推动和带头作用，是很值得我們重視的。这些先进經驗另有具体材料。在这次會議上又經過相互交流、热烈討論，并且曾訪問了北京市南苑区社，參觀了該社憑証制度和其他財会工作。在討論物价經驗方面，我們請了商業部同志參加指導。这些經驗經過相互交流、相互學習，是有了进一步提高的。

* * *

根据这次會議上先进工作者代表們反映的情况和我們現有材料，我們認為目前財会工作上主要还存在下列三大問題，有待我們共同研究解决：

一、几年来會計核算工作，虽已初步建立了統一制度，但核算質量很差，突出的問題是很多地区还普遍存在着不同程度的差錯損失和賬賬不符、賬实不符現象。这不仅影响改善經營管理，而且已成为財会人員和業務人員的严重包袱。产生这些問題的原因虽然很多，而且牽涉到經營管理上許多問題，但是會計上的憑証制度不健全却是基本原因之一。另一方面，几年来在大力推行“撥貨計價、实物負責制”中，各地基層社虽已普遍建立实物負責制，但大多仍限于基層社零售單位，而且只是商品的实物負責制。在批發單位，在固定資產、包裝物、材料、产品、低值易耗品、貨幣資金等各項財产方面，仍有相当严重的財产無人負責和混乱現象，損失浪費也很大；几年来供銷社財产交接頻繁，經管干部时有調動，更助長了財产混乱和賬实不符現象。产生这种現象基本的原因主要是由于沒有全面建立財产管理責任制度。

二、几年来供銷社業務迅速扩大，国家又以大力扶助优待，自有資金虽年年增加，但供銷社內部潛力尚未充分發揮，近兩年來且有資金周轉緩慢、費用加大和利潤計劃完不成的現象。例如1954年全国定額流动資金周轉平均66天、流通費用率6.07%，而1955年定額流动資金周轉为83天、流通費用率为7.6%；全年利潤計劃沒有完成，甚至还有1,162个基層社和71个县社共亏本537万元。今年情況变化更多，利潤計劃更不易完成，这个現象應該引起我們密切注意。虽然兩年來国合商品分工后，經營的商品品种有了很大变化，但是經常反复出現的商品积压与脱銷，大大影响了資金周轉和費用水平；同时，在資金使用和費用开支方面，也都还有浪費現象。据1955年60%左右的供銷社不完全統計，貪污、盜窃、失職事故等損失就有2,000余萬元之多。

三、几年来，全国总社号召財会工作重点应放在健全會計核算上是必要的，但对財务工作的領導有放松現象；过去把財会工作重点放在基層社也是必要的，但对县以上社批發單位等就有放任現象。因而目前財务工作远远落后于工作發展需要。

几年来，會計报表和財務計劃在編報數量上，虽已大有增加，但如何具体貫徹执行財務計劃，并且通过會計报表及时分析檢查計劃执行情况，作得还很不够，因而不能充分發揮會計核算和財務監督的作用。

以上三大主要問題，主要是由于全国总社所訂財会制度还很不健全，又沒有深入地認真地总结和推广各地經驗，及时解决这些問題。但从这次會議上許多先进經驗来看，这些問題是完全可以解决的。我們參照这些先进經驗，初步提出三項綜合意見如次：

一、克服差錯和賬實不符現象。

目前經營管理中突出的問題是賬實不符，賬賬不符等差錯事故普遍而严重地存在，这不仅給貪污、盜竊造成了漏洞，也直接影响了职工積極性的提高、經營管理的改善和各項任務的完成。因而，解决这一問題，有着迫切的严重的意義。几年来，各地供銷合作社業已出現了不少消灭差錯的先進單位和先進工作者，如出席这次大会的先進工作者中，有五年不出差錯的門市部——張高門市部（河南）；三年不出差錯的先進小組——文藥小組（辽宁）；兩年來基本消灭差錯的位伯供銷社（河北），几年未出差錯的售貨員、會計員、出納員，更是各地都有。根据这次會議上交流的先進經驗情況來看，差錯的原因很複雜，要消灭差錯必須从各方面來共同努力。不少先進經驗證明，差錯是完全可以克服的。

在這次會議上，有几个大組从各方面研究了這些先進經驗。綜合組并曾有專門小組相互交流經驗，初步總結了幾項有效办法，一致認為在加强对职工的政治思想教育，不斷提高社会主义覺悟基础上貫徹“小組責任制”，提高貿易組織与技术水平，对消灭差錯是有一定作用的。供应組从进、銷、存三个环节上研究了消灭差錯的有效办法。財會組从健全憑証制度和全面建立財產責任制度方面提出了建議。我們認為各方面的先進經驗都是必要的。

在研究消灭差錯問題時，有三個基本問題必須加以明確：

第一个問題是“人与制度”的关系問題。記得程子华主任在1953年全國供銷合作社財會會議上決定全面推行“撥貨計价、实物負責制”的先進經驗時，就曾明确指示：必須首先从相信人和依靠职工群众的觀點和加強思想教育出發，來建立实物負責制度；制度是人來執行的，沒有制度不行，但光靠制度

也是不行的。我們認為這個指示完全正確。如果首先不相信人，不加強對人的政治思想教育，不使人自動地遵守制度，則任何制度都很难貫徹。因此我們在建立和執行必要制度的同時，必須正確認識相信人和加強政治思想教育的重要作用。

第二個問題是差錯與損耗、貪污的界限問題。在目前許多商品未經上級社規定損耗率或已定損耗率而不太準確的情況下，差錯與損耗確難嚴格劃分，因此關鍵問題應由上級社逐步規定損耗率，或參考國營商業同性質同類商品的損耗率，或暫由各級社理事會根據可靠資料自行規定損耗率。規定損耗率工作應以業務部門為主，財會部門可加協助；並應先定主要商品，後定次要商品，先寬後緊，先粗後細。沒有規定損耗率，就很难確定是否完全是差錯。只要是在規定損耗率限額以內的差額，應予核銷，不能作為差錯或貪污。如自動地報告不足損耗率限額時，應給予適當的物質或名譽獎勵。至于差錯與貪污的界限，則更須根據當事人平時表現和發生差錯的情況來慎重確定，如無確實証據，就不應把差錯當作貪污處理；如查明確系貪污，則應按國家“懲治貪污條例”依法嚴辦。防止貪污的基本方法還是在于加強思想教育，當然也要嚴密制度手續，杜絕貪污漏洞。

第三個問題是處理差錯的原則問題。全國合作總社對處理原則過去已有規定，仍按原定精神處理。（詳見財會資料第二號第125頁）我們建議各級社理事會對於基層社已發生的差錯仍留置賬面未予核銷處理者，應迅即查明處理，如無貪污証據，應予核銷；如差錯由於責任事故，應查明給予適當批評或行政處分，并建議一般不宜要求賠償。如有超額損耗，應按實際情況查明原因，建議一般可予核銷。具體處理辦法可由上級社研究規定。